

证券代码：002370

证券简称：亚太药业

公告编号：2020-026

债券代码：128062

债券简称：亚药转债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亚太药业”）于 2020 年 2 月 7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出的《关于对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中小板问询函[2020]第 31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高度重视，针对问询函中所提到的问题逐项进行核查，现就有关情况回复如下：

一、请结合预计净利润的主要结构，说明你公司 2019 年度业绩预计的具体计算过程、主要科目的具体预计金额或预计金额范围。

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23 日发布公告，预计 2019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5 亿至-21 亿。2019 年度出现大额亏损，主要系本期毛利下降、期间费用增加、资产减值损失增加并确认大额投资损失导致。

从预计合并报表净利润的结构看，预计营业收入 7.17 亿元，营业成本 4.59 亿元；预计期间费用约为 4.31 亿元；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对资产进行初步减值测试的结果，公司预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约为 6 亿元；鉴于公司失去对上海新高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新高峰”）及其子公司的控制，公司不再将上海新高峰及

其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目前上海新高峰无法恢复正常经营，财务状况持续恶化，公司就上海新高峰产生的投资损失约 12.4 亿元。

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19 年度报告为准。

二、结合拟计提大额减值准备的具体原因，补充披露大额减值准备的明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为真实、准确反映公司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 2019 年度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拟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对失去控制的子公司进行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并确认投资损失。

公司对 2019 年 12 月 31 日存在的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范围包括其他应收账款、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开发支出、其他非流动资产等，进行全面清查和进行减值测试后，2019 年度拟计提各项减值准备共计 59,767.41 万元。

因上海新高峰及其子公司无法恢复正常经营，公司本期对上海新高峰资产组进行测试，确认投资损失 124,034.02 万元。

综上，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确认投资损失合计 183,801.43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计提金额
一、信用减值损失	
其中：其他应收账款	3,190.00

二、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存货	2,897.27
固定资产	1,958.60
在建工程	29,958.44
开发支出	8,083.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680.00
三、投资损失	
其中：上海新高峰资产组	124,034.02
合计	183,801.43

由上表可知，公司 2019 年度大额损失项目主要是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投资损失，具体情况如下：

1、信用减值损失

其他应收款坏账计提的会计政策：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019 年末，其他应收款中有公司对上海新高峰拆借款 190.00 万元、子公司武汉光谷亚太药业有限公司对上海新生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拆借款 3,000.00 万元。因公司已失去对上海新高峰及其子公司的控制，且上海新高峰及其子公司无法恢复正常经营，财务状况持续恶化，公司预计上述款项无法收回，故对该部分拆借款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2、资产减值准备

(1) 存货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公司期末对原材料、库存商品等相关产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897.27 万元。

（2）固定资产、在建工程

子公司武汉光谷亚太药业有限公司投资建设的“武汉光谷生物城医药园新药研发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建设内容包含新药产业化服务中心、新药研发服务中心、健康医疗产业服务中心，属于医药研发外包（CRO）服务业务范畴。

鉴于公司已失去对上海新高峰及其子公司的控制，且上海新高峰无法恢复正常经营，从事 CRO 业务的核心人员等相继离职，CRO 业务停顿，公司预计目前已投资形成的相关资产未来无法带来经济利益流入，经慎重考虑，公司拟不再继续投入建设“武汉光谷生物城医药园新药研发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相关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分别计提减值准备 1,958.60 万元、29,958.44 万元。

（3）开发支出、其他非流动资产

公司对原上海新高峰管理层引进的“生物制品 1 类新药重组人角质细胞生长因子-2（RHKGF-2）”、“重组人角质细胞生长因子-2 滴眼液”等项目进行评估，认为其未来获得新药证书、实现成果转化或产业化具有很大不确定性，预计未来无法带来经济利益流入，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相关开发支出、其他非流动资产分别计提减值准备 8,083.10 万元、13,680.00 万元。

3、投资损失

2015 年 12 月，公司以现金 9 亿元收购 Green Villa Holdings Ltd. 持有的上海新高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形成 6.7 亿商誉。

上海新高峰在 2019 年经营业绩大幅下滑，为全面核实相关情况，加强对子公司管理，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25 日派工作组进驻上海新高峰，但后续采取的管控措施在推进中受阻，公司未能接管上海新高峰及其子公司上海新生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等共 10 家公司印章和营业执照等关键资料，不能对其实施控制；同时，上海新高峰及其子公司部分核心关键管理人员等相继离职，公司无法掌握上海新高峰及其子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资产状况及面临的风险等信息，致使公司无法对上海新高峰及其子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人事、资产等实施控制，公司已在事实上对上海新高峰及其子公司失去控制。

鉴于公司已失去对上海新高峰及其子公司的控制，公司自 2019 年四季度起不再将上海新高峰及其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持有的上海新高峰的股权，按照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因上海新高峰无法恢复正常经营，财务状况持续恶化，预计未来无法产生维持正常经营所需的现金流入，故判断公允价值为零。公允价值与上海新

高峰净资产及商誉之和的差额 124,034.02 万元,确认为投资损失。

三、结合具体减值迹象及其发生时点、以前年度减值计提情况,说明本次拟计提大额减值的及时性。

上海新高峰在 2019 年经营业绩大幅下滑和违规担保事项后,公司于 2019 年四季度派工作组进驻上海新高峰,但后续采取的管控措施在推进中受阻,公司未能对其实施控制,自 2019 年四季度起不再将上海新高峰及其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目前上海新高峰已无法正常运行,财务状况持续恶化,故公司于第四季度对上海新高峰资产组确认大额损失。鉴于公司对上海新高峰及其子公司的拆借款预计无法收回,故对 2019 年末的其他应收账款计提信用损失。鉴于从事 CRO 业务的核心人员等相继离职,CRO 业务停顿,相应对 2019 年末与 CRO 相关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综上所述,鉴于相关资产的具体减值迹象发生在近期,本次对 2019 年末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相关投资损失具有及时性。

四、你公司认为其他应予说明的事项

公司不存在其他应予说明的事项。

特此公告。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2 月 26 日